

中華民國 11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網球、軟網資格賽、會內賽部分賽事日期、地點調整說明

有關中華民國 11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網球資格賽國中組賽事，全中運執行委員會（以下簡稱執委會）今日（3 月 4 日）表示，虛心接受各界針對竹東中正網球場之建議。

面對各界針對竹東中正網球場之建議，執委會最不希望的就是看到選手受傷，全體執委會同仁都很不捨。執委會會全力協助受傷選手醫療與後續權益，並盡可能將對選手的各方面影響降到最低。為讓選手平時練習的成果有更好的表現，執委會（3 月 4 日）召集領隊會議，說明場地更換、延賽調整和配套措施，經向 11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組織委員會主任委員報告並獲口頭同意後，調整網球國中組個人及雙打資格賽、軟式網球國高中組資格賽、網球國高中組會內賽、軟式網球國高中組會內賽相關賽程及競賽場地。以下為調整後賽程與場地說明：

- 一、網球高中組資格賽時間與場地維持技術手冊原規劃之賽程時間與地點（3 月 5 日至 3 月 8 日）。
- 二、網球資格賽國中組團體賽維持原場地之 3 月 5 日半日賽程。
- 三、網球國中組資格賽之單打賽、雙打賽、男女混合雙打賽，及網球國中組會內賽、網球高中組會內賽統一調整至竹南運動公園網球場（硬地球場），調整後之時間為 112 年 4 月 12 日報到，112 年 4 月 13 日至 112 年 4 月 20 日依序進行。

四、軟式網球資格賽與會內賽統一調整至竹南運動公園網球場（硬地球場），
112年4月21日報到，112年4月21日至112年4月27日依序進行資格賽與
會內賽。

五、調整後之技術手冊及賽程後續並於核定後統一公告大會官方網站